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江俊毅
電話：8560237#22
電子信箱：xchuni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鳳林鎮大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18572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申請使用帳號權力與義務說明 (376550000A_113018572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113年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-校園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」統一採購使用帳號申請事宜。請各校教師依需求於113年9月27日前，進行線上填報「113學年度數位學習精進方案-校園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本縣統一採購之使用帳號申請表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113年統購「校園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」類別申請項目包含:Padlet、Quizizz、Kahoot!、Wordwall。
- 二、上開統購之「校園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」使用帳號申請數量有限，每位教師可申請至多2種類別、每類別限申請1組使用帳號。
- 三、請以花蓮縣OpenID帳號登入填寫申請表，此OpenID將作為「校園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」申請項目之授權帳號（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e5HXspnMxNc7nB4b9>）。
- 四、檢附「校園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」使用帳號申請權利與義務說明，應請遵守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公立國民中-小學(花蓮縣立南平中學除外)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

113/09/19



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
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
校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